

证券代码：874193

证券简称：信展通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深圳市信展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四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施锦源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553,63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887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结合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并由董事长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53,6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结合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监事会编制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，并由监事会主席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53,6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

台（<http://www.neep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信展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53,6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53,6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报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53,6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53,6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规划、投资安排、股东回报等因素，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53,6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，促进公司稳健、有效发展，按照风险、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，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

经营实际情况，拟订了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185,12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施锦源、李旭、深圳市信德满一号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深圳市国科瑞华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国科正道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，促进公司稳健、有效发展，按照风险、责任与利益相协调的原则，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，拟订了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9,553,63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俐娜、李翔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

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深圳市信展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信展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。

深圳市信展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